

证券代码：002648

证券简称：卫星化学

公告编号：2025-043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3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会议室（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富强

路19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3）
1.01	《公司章程》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3	《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11月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有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授权委托书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2；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会议室（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富强路196号）。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晓炜 丁丽萍

电话：0573-82229096

传真：0573-82229088

电子信箱：IR@weixing.com.cn

通讯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富强路196号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405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48”，投票简称为“卫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1	《公司章程》	√			
1.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03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1、请在相应表决栏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填写其它标记、漏填或重复填写的无效

2、委托授权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有效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